

证券代码：300441

证券简称：鲍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7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月20日，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金岳先生、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柯亚仕先生计划自2017年1月23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

2017年2月3日，陈金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9.32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增持金额为199.19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情况

1、增持人：陈金岳、柯亚仕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并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未来公司产品服务和市场客户资源将得到延伸扩展，公司盈利能力将获得明显提升，相信公司具有资本市场的长期投资价值，陈金岳先生、柯亚仕先生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3、增持计划：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陈金岳和柯亚仕共同承诺自2017年1月23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陈金岳和柯亚仕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增持价格不高于人民币28元/股。陈金岳先生、柯亚仕先生增持

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4、增持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增持金额 (万元)
陈金岳	竞价交易	2017年2月3日	21.37	9.32	0.03%	199.19
合计			--	9.32	0.03%	199.19

三、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股数		本次增持后持股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金岳 [注]	0	0%	9.32	0.03%
合计	0	0%	9.32	0.03%

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前，陈金岳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陈金岳先生控制的怡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93,082,5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40%。

四、其他说明

1、陈金岳先生和柯亚仕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3、公司将继续关注陈金岳先生、柯亚仕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6日